

十三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准格尔旗教育体育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青少年体适能跑酷运动设备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落地桁架、悬吊爬网秋千、悬吊花型滚轮、悬吊单杠组合、跑酷起跑、悬吊荡桥、悬吊环、吊顶桁架、4阶组合跳箱大、4阶组合跳箱小、★三角斜坡箱、★高箱、斜坡垫、六阶鞍马跳箱大、六阶鞍马跳箱小、海绵垫小、海绵垫大、平衡木、手翻辅助器、五折垫子、跑酷跳箱、★跑库九件套、标志碟、足球训练圈、带孔标志桶、足球训练跨栏、过河石、平衡球、敏捷梯、攀岩墙、★攀岩保护垫、墙梯软包、定制地胶、安装、调试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零售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北鑫欧泰教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7293.70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798.870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北鑫欧泰教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 12 月 7 日

